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延长集团”）拟筹划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兴化股份，股票代码：002109）自2015年5月8日开市起停牌。2015年6月1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9），确认本次实际控制人延长集团对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分别于2015年6月27日、7月4日、7月11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5-041、2015-042、2015-043）。

2015年7月1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5），并分别于2015年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8月15日、8月22日、8月29日、9月9日、9月1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5-046、2015-047、2015-048、2015-051、2015-052、2015-053、2015-058、2015-059）。

2015年9月1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0），并分别于2015年9月23日、9月30日、10月14日、10月21日、10月28日、11月4日、11月11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5-061、2015-063、

2015-064、2015-065、2015-066、2015-068、2015-069)。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拟采取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潜在标的公司股权，并安排配套募集资金。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配合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合规性核查。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进行；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标的公司设立和内部重组工作，已取得国资监管部门关于公司设立的批准文件，同时工商登记前置许可所需的资质证书已变更完毕，设立、组建工作正在进行中，其他合规性的部分证照仍在进一步完善；目前交易各方对重组方案论证和确认工作基本达成一致意见，正在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将对标的资产的股权结构进行调整，相关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为做到本次重组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兴化股份，股票代码：002109）自2015年11月18日开市时起将继续停牌。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组工作的进展情况。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18日